

人保货币市场基金
2025年第1季度报告
2025年0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年04月21日

目录

§1 重要提示 3

§2 基金产品概况3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4

 3.1 主要财务指标4

 3.2 基金净值表现4

§4 管理人报告 6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6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8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8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8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9

§5 投资组合报告9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9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9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10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10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10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11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12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12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2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1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14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4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4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4

§9 备查文件目录15

 9.1 备查文件目录15

 9.2 存放地点15

 9.3 查阅方式15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5年04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5年01月01日起至2025年0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人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49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08月11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315,432,934.56份		
投资目标	在力求基金资产安全性、较高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综合根据宏观经济走势、货币政策变化趋势、市场资金供求状况的基础上，分析和判断利率走势和收益曲线的变化趋势，通过对短期金融工具的积极管理，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的基础上，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人民币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低风险低收益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收益水平低于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人保货币A	人保货币B	人保货币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903	004904	02260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80,555,377.22份	2,734,876,540.89份	1,016.45份
-----------------	-----------------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01月01日 - 2025年03月31日)		
	人保货币A	人保货币B	人保货币E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270,807.78	7,536,391.78	11.14
2.本期利润	2,270,807.78	7,536,391.78	11.14
3.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80,555,377.22	2,734,876,540.89	1,016.45

注：1、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人保货币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184%	0.0010%	0.3027%	0.0000%	0.1157%	0.0010%
过去六个月	0.8312%	0.0009%	0.6131%	0.0000%	0.2181%	0.0009%
过去一年	1.6315%	0.0011%	1.2364%	0.0000%	0.3951%	0.0011%
过去三年	5.1182%	0.0013%	3.8113%	0.0000%	1.3069%	0.0013%
过去五年	9.1573%	0.0015%	6.5150%	0.0001%	2.6423%	0.0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8.0937%	0.0025%	10.3118%	0.0001%	7.7819%	0.0024%

人保货币B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收益	净值收益	业绩比较	业绩比较	①-③	②-④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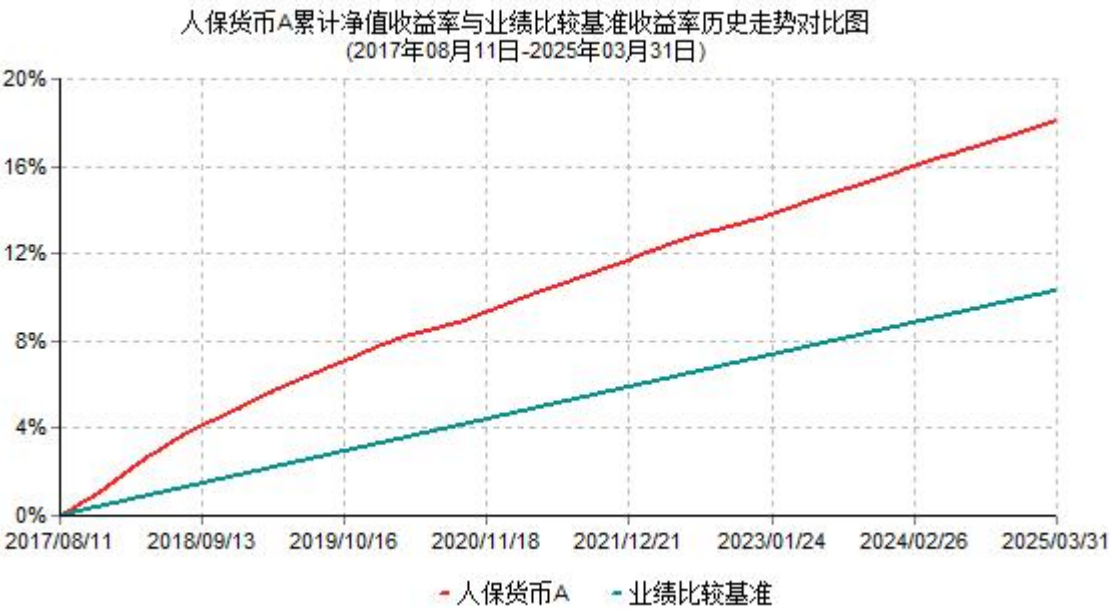
	率①	率标准差②	基准收益率③	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过去三个月	0.4184%	0.0010%	0.3027%	0.0000%	0.1157%	0.0010%
过去六个月	0.8313%	0.0009%	0.6131%	0.0000%	0.2182%	0.0009%
过去一年	1.6789%	0.0011%	1.2364%	0.0000%	0.4425%	0.0011%
过去三年	5.6738%	0.0013%	3.8113%	0.0000%	1.8625%	0.0013%
过去五年	10.2619%	0.0015%	6.5150%	0.0001%	3.7469%	0.0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0.0506%	0.0026%	10.3118%	0.0001%	9.7388%	0.0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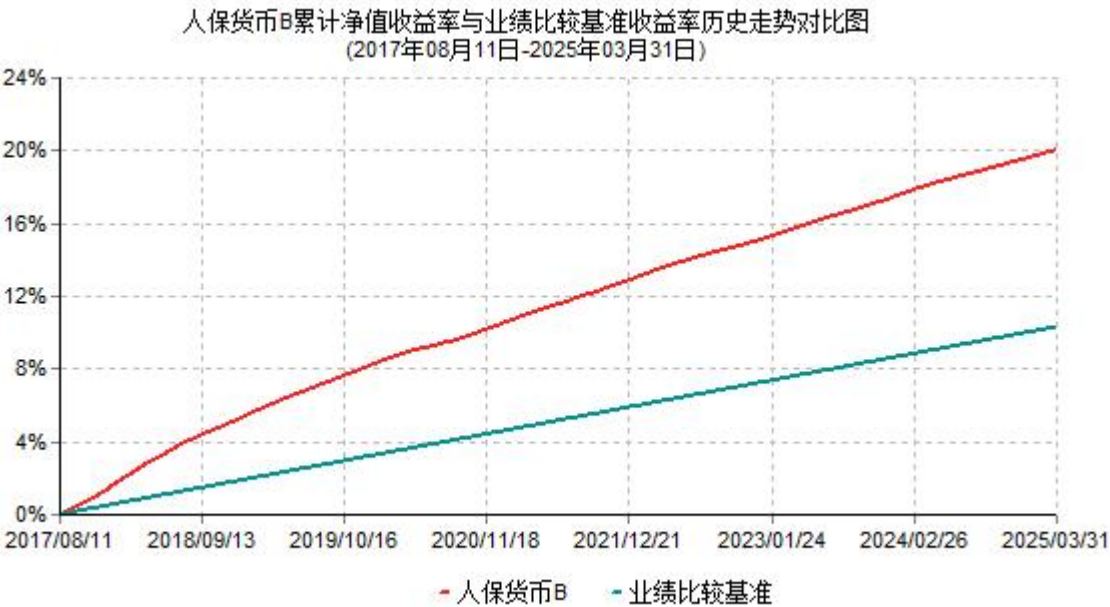
人保货币E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257%	0.0010%	0.3027%	0.0000%	0.1230%	0.001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6415%	0.0011%	0.4644%	0.0000%	0.1771%	0.0011%

注：本基金自 2024 年 11 月 14 日起增加 E 类份额。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8月11日生效。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建仓期为6个月，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2、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人民币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程同朦	基金经理	2021-11-23	2025-03-06	14.3年	同济大学金融学硕士。曾在爱建证券、东兴证券、包商银行、邮储银行上海分行、财通证券、方正富邦基金任基金经理等职务。2021年7月加入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募基金事业部，2021年11月23日至2025年3月6日任人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24年1月5日至2025年3月6日任人保利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11月23日起任人保鑫瑞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7月7日起任人保福欣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年11月2日起任人保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年12月27日起任人保民享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年2月25日起任人保民瑞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年3月24日起任人保安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王之远	基金经理	2024-10-22	-	8.8年	同济大学产业经济学硕士。历任交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网点营销支持、高级资金管理岗；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投资经理；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投

					资经理；2024年4月加入人保资产公募基金事业部，2024年10月22日起任人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25年3月25日起任人保鑫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

2、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旗下所有公募基金投资组合，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公募基金投资组合，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年1季度经济取得稳健开局。1-2月工业生产、固定资产投资、消费同比增速均较上年全年有所提升，地产投资对经济的拖累也有所减轻。制造业PMI在1月受春节影响短暂回落，2、3月重返荣枯线上方。为防范长债收益率前期过快下行可能带来的利率风险，以及继续观察稳增长政策的效果，央行货币政策继续保持定力，市场的宽松预期再次落空。

本季度市场资金面整体偏紧，波动明显加大。1月中旬开始资金价格上行，偏紧格局一直延续到2月底；3月资金面逐步转为中性。受资金面影响，同业存单和短债收益率

在1、2月份震荡走高，3月逐步回落；季末1年期分别为1.89%和1.94%，上行31个和26个基点。

报告期内，面对市场的较大波动，本基金优先考虑基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基于对基本面、政策面、资金面的综合研判，以及负债端的变动特征，合理摆布资产，灵活调节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力求实现基金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的平衡。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人保货币A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0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418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027%；截至报告期末人保货币B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0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418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027%；截至报告期末人保货币E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0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425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02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2,014,542,058.20	60.45
	其中：债券	2,014,542,058.20	60.45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62,845,850.36	28.89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42,751,441.81	10.29
4	其他资产	12,208,936.79	0.37
5	合计	3,332,348,287.16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回购融资交易。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45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45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2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2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120天。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55.34	0.49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20.76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6.6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20天	6.0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天(含)—397天（含）	11.3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0.10	0.49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24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240天。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80,656,912.12	2.4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80,656,912.12	2.43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20,473,071.78	3.63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1,813,412,074.30	54.70
8	其他	-	-
9	合计	2,014,542,058.20	60.76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590304	25上海农商银行CD002	1,000,000	99,961,107.66	3.02
2	112488609	24南京银行CD240	1,000,000	99,848,669.57	3.01
3	112403093	24农业银行CD093	1,000,000	99,841,779.36	3.01
4	112489895	24宁波银行CD152	1,000,000	99,744,602.29	3.01
5	112520044	25广发银行CD044	1,000,000	99,703,654.14	3.01
6	112509055	25浦发银行CD055	1,000,000	99,699,155.63	3.01
7	112414123	24江苏银行CD123	1,000,000	99,617,847.74	3.00
8	112414153	24江苏银行CD153	1,000,000	99,448,334.72	3.00
9	112402085	24工商银行CD	1,000,000	99,367,963.77	3.00

		085			
10	112403222	24农业银行CD 222	1,000,000	99,160,692.57	2.99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196%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100%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065%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的情况。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实际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和或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每日计提收益。

5.9.2

25上海农商银行CD002（代码112590304.IB）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证券。2024年12月10日，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发布的行政处罚信息显示，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未及时调整贷款分类、理财业务未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等，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处罚款155万元。2025年3月12日，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发布的行政处罚信息显示，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高管人员未经任职资格许可即履职、绩效薪酬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等违规经营问题，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处罚款860万元。

24南京银行CD240（代码112488609.IB）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证券。2025年1月24日，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发布的自律监管及纪律处分信息显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基金托管业务存在内部控制、人员管理、投资监督、信息报送等内

控制度不完善问题，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决定对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24农业银行CD093（代码112403093.IB）、24农业银行CD222（代码112403222.IB）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证券。2024年12月30日，据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行政处罚信息显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存在违规经营、违反反洗钱法、违规占压财政存款或者资金等问题，中国人民银行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487.594705万元，罚款4672.941544万元。

24宁波银行CD152（代码112489895.IB）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证券。2024年6月14日，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发布的行政处罚信息显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规置换已核销贷款；授信准入管理不到位，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处罚款合计65万元。2024年11月22日，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发布的行政处罚信息显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异地非持牌机构整改不到位、信贷业务管理不到位、异地客户识别机制不健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处罚款120万元。

24江苏银行CD123（代码112414123.IB）、24江苏银行CD153（代码112414153.IB）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证券。2025年1月24日，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发布的行政处罚信息显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基金托管业务存在内部控制、人员管理、投资监督、估值核算、信息报送等内控制度不完善问题，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决定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本基金投资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证券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申购款	12,208,936.79
5	其他应收款	-
6	其他	-
7	合计	12,208,936.79

5.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人保货币A	人保货币B	人保货币E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14,951,013.00	1,915,555,161.61	1,012.2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278,122,784.38	4,382,713,389.00	10,014.1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312,518,420.16	3,563,392,009.72	10,009.90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80,555,377.22	2,734,876,540.89	1,016.45

注：1、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入、红利再投业务，则总申购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2、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出业务，则总赎回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328-20250331	-	1,000,165,281.86	-	1,000,165,281.86	30.17%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该类投资者大额赎回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将可能产生流动性风险，即基金资产不能迅速变现，或者未能以合理的价格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对资产净值产生不利影响。 当开放式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基金组合资产变现能力有限或认为因应对赎回导致的资产变现对基金单位份额净值产生较大的波动时，为了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可能出现延期支付赎回款等情形。同时为了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暂停或者拒绝申购、暂停赎回，基金份额持有人存在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的风险。 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连续六十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此外，当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已经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50%或者接受某笔或者某些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有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50%时，本基金管理人可拒绝该持有人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提出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人保货币市场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人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3、《人保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5、报告期内人保货币市场基金在规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的原稿。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8号20层、21层、22层、25层03、04单元、26层01、02、07、08单元

基金托管人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20-7999

基金管理人网址：fund.piccamc.com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1日